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勤信专字【2025】第 0831 号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鉴证报告	1-2
附件：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2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68360123

传真：（86-10）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勤信专字【2025】第 0831 号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鉴证业务基本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贵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鉴证业务基本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63号文）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2,396 万股新股。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396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7.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49,795,2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9,463,763.5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80,331,436.42 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53,945,261.89 元（其中发行费用 53,945,261.89 元，税款 3,236,715.71 元由公司自有资金承担。另有保荐费 1,886,792.45 元为提前支付，税款 113,207.55 元由公司自有资金承担）后的余额 595,849,938.11 元已由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勤信验字【2021】第 0065 号验资报告。

（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余情况

项 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元）
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595,849,938.11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727,922.34
加：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净额	13,524,829.46

项 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元）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	66,107,084.40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的上市费用的金额	3,185,954.52
以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	12,288,679.25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项目	89,000,000.00
以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永久性流动资金	165,226,400.00
以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暂时性流动资金	-
以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	38,760,000.00
以募集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60,018,720.01
以前年度累计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144,477,679.08
本年度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32,256,026.04
期末余额	782,146.6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12月，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储备金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8111101011501385875	-	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
2	招商银行郑州农业路支行	755919422210205	4,101.03	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76140078801800002141	-	补充流动资金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5566778899957	373,484.04	超募资金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19422210907	404,561.54	超募资金
合计			782,146.61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66,107,084.40 元，以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 3,185,954.52 元（不含税）。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先期投入募投项目 66,107,084.40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3,185,954.52 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 69,293,038.92 元。上述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出具了《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勤信专字【2022】第 0078 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66,107,084.40 元，以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 3,185,954.52 元（不含税）。

（三）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或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2 年 10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超募资金 8,261.32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3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2023 年 1 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261.32 万元。

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261.32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3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使用 8,261.32 万元超募资金转入普通银行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 16,522.64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2023 年 10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具体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2024 年 8 月 16 日，公司已按期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3,876 万元分别对滁州市立鸿精密塑胶模具有限公司、东莞市立鸿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本次投资拟以购买老股的方式进行。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由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由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

知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理财起始日	理财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产品代码：TGG24202059	保本浮动收益型	54,000,000.00	2024/11/20	2025/02/20	1.30%/1.81% /1.91%
2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产品代码：TGG24202164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00.00	2024/12/12	2025/03/12	1.30%/1.81% /1.91%
合计			89,000,000.00	/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 6,994.56 万元，截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投入募集资金 1,945.06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5,049.50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计划做出的决策，公司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该项目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5,049.5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5,333.87 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033.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86.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49.5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684.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7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	否	16,903.06	16,903.06	16,903.06	-	17,005.16	102.10	100.60	2022年6月30日	不适用（注1）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6,994.56	1,945.06	1,945.06	-	1,945.06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是	-	5,049.50	5,049.50	3,225.60	5,333.87	284.37	105.63	2024年10月31日	不适用（注2）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	6,001.87	1.8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897.62	29,897.62	29,897.62	3,225.60	30,285.96	388.34	101.3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1、尚未指定用途	-	28,135.52	7,736.88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16,522.64	16,522.64	8,261.32	16,522.64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购买股权投资	-	-	3,876.00	3,876.00	-	3,876.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募集资金投向小计	-	28,135.52	28,135.52	20,398.64	8,261.32	20,398.64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8,033.14	58,033.14	50,296.26	11,486.92	50,684.60	388.34	100.7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本次发行原计划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29,897.6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979.52万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946.38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033.14万元，超额募集资金28,135.52万元。超额募集资金将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科学、审慎的制定使用计划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使用。</p> <p>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超募资金8,261.32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023年1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8,261.32万元。</p> <p>公司2022年12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3,876万元分别对滁州市立鸿精密塑胶模具有限公司、东莞市立鸿精密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本次投资拟以购买老股的方式进行，剩余超募资金主要用于购买理财产品。</p> <p>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超募资金8,261.32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3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使用8,261.32万元超募资金转入普通银行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确定用途超募资金主要用于购买理财产品。</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 6,994.56 万元，截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投入募集资金 1,945.06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5,049.50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计划做出的决策，拟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该项目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 5,049.5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5,333.87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不影响项目建设，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先期投入自筹资金人民币 6,610.71 万元，发行费用自筹资金支付金额 318.60 万元。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此进行审验，在 2022 年 1 月 11 日出具了《河南凯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勤信专字【2022】第 0078 号）。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的自筹资金 6,610.71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318.60 万元，合计 6,929.3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3 年 10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具体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将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项目截至 2024 年末结余资金 4,101.03 元，该项目已完工，结余资金主要为资金利息收入；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将结余资金 7.03 元转入公司普通账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由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贰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

	<p>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由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p> <p>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8,900 万元，未超出和违反相关议案。</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精密连接器及连接组件产能扩展项目主要为新增设备投入，因公司生产环节较多，投资项目新增设备与公司前期投入设备相互配套，无法单独准确核算其收益情况，故本年度收益情况不适用。

注 2：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主要为精密结构件设备购置和安装，包括购置精密磨床、多托盘柔性线、CNC 精密自动车床、高精度慢走丝等设备及其配套的污水处理系统，生产的各类五金零件、工装治具和模具除直接对外销售外，还为公司内部生产部门提供各类立式注塑模具、卧式注塑模具、工装夹具等，打通了公司精密五金零件的全工艺流程，故无法单独准确核算其收益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49.50	3,225.60	5,333.87	105.63%	2024年10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049.50	3,225.60	5,333.87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6,994.56万元，截至2023年8月24日，投入募集资金1,945.06万元，剩余募集资金5,049.50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自身实际情况和经营计划做出的决策，拟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该项目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5,049.50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 2：电子智能化设备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主要为精密结构件设备购置和安装，包括购置精密磨床、多托盘柔性线、CNC精密自动车床、高精度慢走丝等设备及配套的污水处理系统，生产的各类五金零件、工装治具和模具除直接对外销售外，还为公司内部生产部门提供各类立式注塑模具、卧式注塑模具、工装夹具等，打通了公司精密五金零件的全工艺流程，故无法单独准确核算其收益情况。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